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ST 金一

公告编号：2024-020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金一	股票代码	0027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金一文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峰（代）	张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院 11 号楼六层 601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院 11 号楼六层 601	
传真	010-68567570	010-68567570	
电话	010-68567301	010-68567301	
电子信箱	jyzq@lking1.com	jyzq@lking1.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贵金属工艺品、黄金珠宝首饰的研发设计及销售，为消费者提供做工精良、设计精美、性价比高，兼具审美与文化价值的贵金属工艺品和黄金珠宝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主要产品及品牌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贵金属工艺品及黄金、铂金、k 金、钻石镶嵌、翡翠玉石等珠宝首饰产品，满足消费

者多元化的购买需求。

主要产品如下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创意及工艺描述
1	兰愿系列		兰愿系列黄金产品，以蝴蝶结、铃兰花及皇冠等作为设计素材，辅以玛瑙等宝石点缀，让产品看起来高贵但不华丽，唯美浪漫。 产品包含项链、耳饰、戒指
2	巢系列		巢系列以蜂巢为设计元素融入戒指中，简约大方，充满时尚感又足够经典。巢也是家，为心筑一个巢，为TA安一个家，产品风格适用各类人群，拯救选择困难症。
3	悦·圆舞系列		悦·圆舞系列以四叶草、舞裙等元素为设计灵感，材质以18k金镶嵌贝母等半宝石为主，价格中低档位，夏日小清新风格，缤纷的“多巴胺”色彩，可以更好地与各种裙装搭配，共同演绎热烈的盛夏。
4	龙凤婚庆系列		以黄金为载体，以婚庆常见元素龙凤及花卉为主要设计元素，象征花好月圆，幸福美满的寓意。 包含了戒指、手镯、耳饰，项链等多个品类
5	八宝吉祥金符		以佛教八宝为主要题材，八宝又称“八吉祥”，分别为宝瓶、宝盖、双鱼、莲花、右旋螺、吉祥结、尊胜幢、法轮，象征无上的佛法威力与智慧。镶嵌绿松南红天然宝石。
6	福寿万疆葫芦挂坠		葫芦，寓意福禄长久、多子多福。葫芦表面镌刻海水江崖纹样为古代官服补子、龙袍下摆专用图样，寓意绵延不断、福山寿海。整件产品珐琅色以蓝绿色调为主，寓意万物生长、枝繁叶茂。
7	关公守护牌		关公，公正忠诚、智勇多谋，是忠义勇的象征。因其公正诚信正气凛然，也是驱邪保平安的象征。此款关公守护牌手工篆刻，凤眼生威、胡须飘逸，气魄万千。背面三角形图案寓意三生万物，稳固泰然。卷草纹寓意忠义、吉祥，纹样整体呈鼎状造型，取“一言九鼎”之意。

8	日月星辰点钻戒指		一颗钻石代表一心一意一生一世一双人。三颗钻石代表生生世世永恒守护。十七颗钻石代表一辈子的承诺。
9	珠辉玉映花丝念珠		手工磨制厚壁金珠相串，搭配手工金隔片、天然宝石隔珠，串以精致镂空配珠。整件手串纯手工制作。
10	钱龍手串		灵感来源于故宫博物院馆藏房梁钱龙。房梁钱龙源自古代立柱上梁之时放钱币于梁上镇宅，房梁被认为聚福气财气最多的地方。钱龙也谐音清朝著名的乾隆皇帝的年号，有“乾天中日、运走昌隆、家和平安、富贵永庆”之意。
11	至尊龙戒		中国古代龙是九五至尊，是权势和尊贵的象征，也象征男性的刚强坚毅，此款龙戒由纯金打造，造型立体，威风凛凛，霸气逼人。

公司根据各品牌不同的品牌诉求及客群定位，进行差异化营销，形成品牌协同发展趋势。

3. 经营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模式为现货交易，主要存货采购情况如下：

采购模式	品种大类	重量/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现货交易	黄金类（克）	2,904,935	114,408.25
	白银类（克）	1,564,267	2,226.41
	K金类（克）	2,805	91.56

(二)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生产模式为自主生产、外购成品及委托加工。公司报告期主要生产情况如下：

生产模式	数量（件）	占比
外购成品	471,809	56.19%
委托加工	58,103	6.92%
自主生产	309,697	36.89%

(三)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包括代销、经销、零售、加盟，公司报告期主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代销	84,227.74	78,186.22	7.17%
经销	19,992.88	19,509.02	2.42%
零售	46,323.50	35,732.45	22.86%
加盟	74.95	35.51	52.62%

4. 门店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直营店面 67 家。其中，报告期内新增直营门店 4 家，关闭直营门店 20 家，破产重整减少直营门店 27 家。公司目前在天猫、京东等互联网平台开设品牌店面，方便消费者在线上选购黄金珠宝产品。2023 年度公司线上交易平台营业收入为 246.17 万元，第三方平台的营业收入为 246.17 万元。

1、营业收入排名前十的直营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1	越王珠宝-嘉兴八佰伴	1,624.09	1,397.32	114.91
2	越王珠宝-安吉新浙北专柜	1,298.82	1,085.19	128.14
3	捷夫珠宝-北京 SKP 店	1,281.69	985.43	212.00
4	越王珠宝-安吉新店	1,220.40	944.78	- 6.98
5	越王珠宝-新昌海洋城店	1,060.83	811.56	113.30
6	越王珠宝-湖州星火百货店	1,054.23	824.72	110.29
7	捷夫珠宝-天津万象城店	1,043.98	692.94	105.91
8	越王珠宝-嵊州店	1,030.76	792.43	87.29
9	越王珠宝-杭州城西银泰	943.13	748.20	44.71
10	越王珠宝-湖州浙北店	883.71	732.05	71.74

2、新增及关闭直营门店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新增直营门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门店数	本期营业收入
华东	2	100.40
华北	2	62.66

报告期，公司关闭直营门店 20 家，关闭的门店 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合计 2,719.49 万元；破产重整减少直营门店 27 家，剥离的门店 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合计 7,882.00 万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194,060,61 2.45	4,778,973,07 5.88	4,781,983,60 9.65	-54.12%	8,417,709,47 6.65	8,416,452,59 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52,693,07 3.95	- 3,151,598,49 1.26	- 3,152,985,58 3.21	165.10%	493,488,705. 10	492,231,821. 3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506,190,72 4.73	1,823,352,71 1.90	1,823,352,71 1.90	-17.39%	2,950,792,94 6.32	2,950,792,94 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5,229,590. 72	- 3,659,402,34 4.18	- 3,659,532,55 2.42	118.18%	- 1,316,098,97 7.31	- 1,316,098,97 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93,053,845.13	- 3,593,639,735.50	- 3,593,769,943.74	80.72%	- 1,260,741,695.34	- 1,260,741,69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692,829.64	- 8,258,472.97	- 8,258,472.97	-17.37%	403,528,080.56	403,528,08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3.85	-3.85	115.84%	-1.38	-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3.85	-3.85	115.84%	-1.38	-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5%	-275.25%	-275.25%	248.00%	-112.84%	-112.8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1、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追溯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5,435.67 元，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2,319.38 元，调整未分配利润-1,256,883.71 元。

2、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追溯调整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0,533.77 元，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 4,397,625.72 元，调整未分配利润-1,387,091.95 元，调整所得税费用 130,208.24 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30,208.24 元。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4,325,707.87	299,377,303.58	443,091,733.70	199,395,97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457,364.34	-262,941,481.34	-93,996,209.65	1,186,624,64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169,937.79	-239,734,497.10	-83,356,667.24	-224,792,74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3,638.06	-42,219,806.42	-25,130,179.72	49,013,518.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20%	646,084,107	0	不适用	0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7%	154,142,428	0	不适用	0	
北京丰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丰汇精选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8%	133,000,000	0	不适用	0	
北京昊佑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4%	132,000,000	0	不适用	0	
北京耀轩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4%	132,00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宝弘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宝弘景大宗轮动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48%	119,69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6%	95,000,000	0	不适用	0	
芜湖长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75,900,498	0	不适用	0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3%	70,267,190	0	不适用	0	
成都福满仙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70,066,28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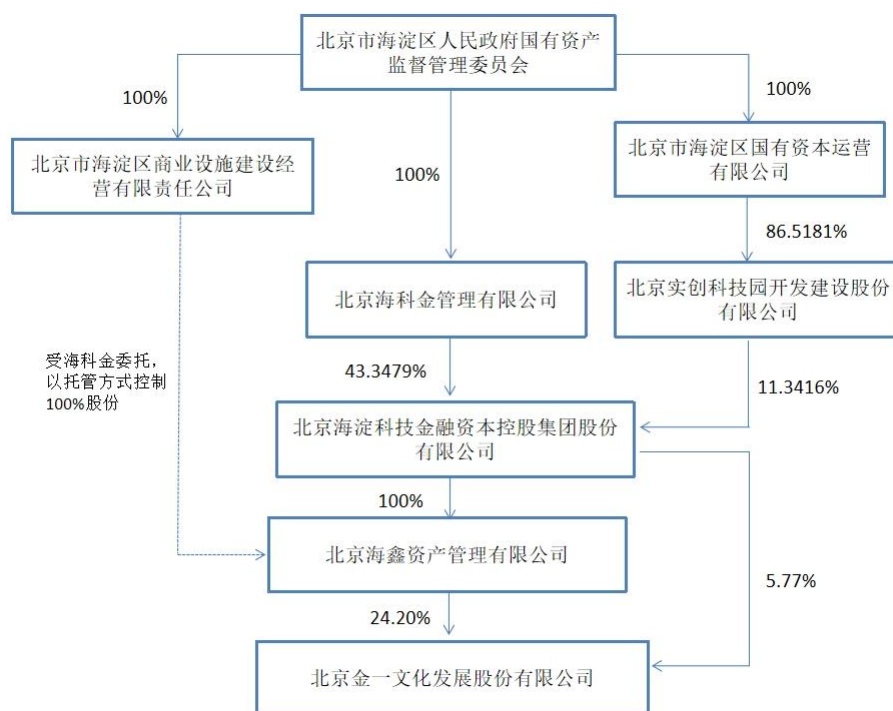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54,142,428	5.77%
北京丰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丰汇精选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33,000,000	4.98%
北京昊佑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32,000,000	4.94%
北京耀轩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32,000,000	4.94%
上海宝弘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宝弘景大宗轮动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19,690,000	4.48%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0	0.00%	95,000,000	3.56%
芜湖长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75,900,498	2.84%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0	0.00%	70,267,190	2.63%
成都福满仙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70,066,285	2.62%
钟葱	退出	0	0.00%	56,675,552	2.12%
陈宝芳	退出	0	0.00%	0	0.00%
陈宝康	退出	0	0.00%	33,570,000	1.26%
张广顺	退出	0	0.00%	14,344,167	0.54%
黄奕彬	退出	0	0.00%	14,004,876	0.52%
江亚楠	退出	0	0.00%	0	0.00%
新余市道宁投资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7,817,496	0.29%
绍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7,808,802	0.29%
天鑫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退出	0	0.00%	7,098,912	0.27%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年3月25日，公司、海科金集团与四川鑫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芜湖长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四川鑫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芜湖长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计受让海科金集团对金一文化享有的部分债权本金。详情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收到关联方债权转让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023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预计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353,601,221.93元。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为了更准确的披露财务信息，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 2022 年度存货进行全面评估，识别存货存在减值迹象，进而对 2020 年末、2021 年末存货以财务报表减值测试为目的进行评估，依据减值测试结果，对 2020 年、2021 年财务数据追溯调整情况。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要原因系 2022 年公司经营亏损所致。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023 年 4 月 30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023 年 5 月 5 日起，公司股票被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实施后公司的股票简称为：“*ST 金一”，股票代码不变，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实施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023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细则等共计 7 项有关公司规章制度制订或修订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媒体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9）、《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3），以及同日公布的最新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最新相关规章制度原文。